

通海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2023 年《秀山》文学季刊编制出版资金。

二、立项依据

1、根据中共通海县委第三十七次会议纪要文件中第四个议题：研究秀山文化研究学会等 5 个学会工作经费问题。

会议决定：由通海县财政安排秀山文化研究学会、楹联学会、诗词学会、孔子研究学会等五个学会 2013 年工作经费 10 万元，并从 2014 年起按每年 10 万元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2、关于省委第五巡视组对通海县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2020.7.24 中提到的《秀山》季刊及通海文化发展过程中需要积极筹措资金，整改处理人员编制紧张，出版经费不足的问题。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四、项目基本概况

2023 年全年计划按质按量编辑整理出版《秀山》文学季刊四期，力争实现全年出版计划 100%、使通海本土文化在全县广大文学爱好者中推广率达到 98%以上。

五、项目实施内容

《秀山》文学季刊展示本土文艺作品，收集培养新人新作。组织开展主题沙龙、成果展示等活动，吸引文艺创作者参加。拓宽视野，多渠道发现文艺创作者。积极推荐文艺作者参加评优创先活动，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文艺创作氛围。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3 年度申请项目资金 20000.00 元，编辑排版印刷《秀山》文学季刊共 4 期，每期数量 200 本*12.5 元/本=2500.00 元，稿费 2500.00 元，每期合计 5000.00 元，全年一共出版 4 期，全年合计金额 20000.00 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 2023 年 1 月开始实施，每个季度出版 1 期，占全年出版总数的 25%，计划全年完成项目安排 100%。项目资金预计投入 20000.00 元，每期支出 5000.00 元，全年出版 4 期。预算费用测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成本控制和成本节约方面没有超出预算。

八、项目实施成效

认真贯彻党的文艺工作方针政策，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促进文化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联系并指导各文艺协会开展各种活动，培养和造就大批的文艺人才。进一步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讲好通海故事，推动通海文艺事业繁荣发展。